

# 关于 2011 年地方政府债券（三期）到期兑付有关事项的 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2011 年地方政府债券（三期）将于 2014 年 8 月 4 日到期兑付。  
为做好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证券代码为“109063”，证券简称为“地债 1103”，  
是 2011 年 8 月 2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，票面利率为 4.07%，每年支  
付 1 次利息，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 104.07 元。

二、本所从 2014 年 7 月 25 日起停办本期债券的转托管及调帐业  
务。

三、本期债券兑付债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7 月 30 日，凡于当日收  
市后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，享有获得本次兑付款项的权利。2014  
年 7 月 31 日本期债券摘牌。

四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财政部拨  
付的本期债券兑付款项后，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帐户，并  
由证券商将兑付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帐户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